

2023年故乡读后感(汇总6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故乡读后感篇一

从鲁迅的《故乡》中，我们可以看到鲁迅的童年是一座被尘封的大院。

童年的鲁迅，仿佛是一个生活在天堂的魔鬼，丰衣足食却寸步难行；而闰土则是生活在地狱的天使，生活艰辛但充满快乐。闰土的童年必须要看瓜田，但他自由、快乐。鲁迅的童年虽丰衣足食，但他只能悲哀地念着“之乎者也”。闰土还可以去做无穷无尽的新鲜事，看无边无际的海洋；而鲁迅只能看到那“四角的天空”。

没有了自由，多少财富都是破铜烂铁。自由才是真正的金子！

可那毕竟是几十年前的封建社会，离现在已经有那么漫长而浩瀚的一段历史。可是，到了现在的社会，大人们还是大同小异、异曲同工地为我们打造一个标准童年：束缚。

我觉得束缚再加上比较再加上无穷无尽的学习，与监狱相比也已只有毫厘之差了。作为社会未来的新动力，我们的生存状态难道没有理由受到关注吗？大人们总是以为吃饱穿暖学习好，就是一个孩子的全部，可这些却恰恰是我们这些孩子最忽略的。

我们需要自由，我们要亲身经历，我们也要知道许多新鲜事，我们要一个快乐的童年，我们要逃离束缚！

《呐喊》是鲁迅先生自《狂人日记》后的第二本经典小说集，是世界的名著，这本书中有些文章是我们非常熟悉的，例如有《故乡》，《药》，《孔乙己》。

在《藤野先生》中鲁迅先生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在日本的首都东京留学时，看到和听到当时中国人民的麻木不仁从而使鲁迅先生强烈的爱国意识苏醒。。

当然，在《呐喊》这本书中，像这样的文章还有许许多多，鲁迅先生写这些文章是为了让当时的中国人民看了以后，能够清醒过来。

故乡读后感篇二

找到一个形容词——“圆规”。不仅如此，她也不再像以前那样有美丽的姿态，但是唯独她那对美的追求还保留着。她有着当时社会中代表的特征形象——自私、尖刻、贪婪、势力、爱搬弄是非的小市民。

而水生和宏儿这两个孩子，大概就是这个社会中唯一的希望。相比较而言，鲁迅的希望似乎非常遥不可及——为让人民从这种麻木不仁的社会中走出来。的确，这种愿望对于鲁迅一个人来说，实在是力不从心，很难实现。

所以，读了《故乡》之后，我要更加珍惜如今优越的社会生存条件。让自己不懦弱，与任何人都是平等相处，也要努力学习，让我们整个国家和社会更向前迈进一步。

故乡读后感篇三

在今年暑假，我读了一本名家著作精选集——《故乡》。它主要由两部分组成，第一部分讲述的是鲁迅对童年往事的回忆，作者用纯朴的语句、不多的笔墨深刻的刻画了自己难以忘却的人物形象及其特点。第二部分讲鲁迅的著名小说，其

中便有家喻户晓的《阿q正传》，更有妇孺皆知的《孔乙己》。

我花了约一个星期时间来阅读这本书，读完以后，最大的收获便是学到了写文章要写得真实，要写得感人。像鲁迅这样的大文豪的文章虽然没有什么优美的修饰，华丽的词藻，但也让人读起来有一种名家的味道，而且能够让人以一种欣赏的态度来细细品味这篇文章。

每一个有上进心的人无一不想拥有象鲁迅先生那样绝佳的文采，所以我们必须要写出真情实感。光说不练是没有用的，需要时间来证明，需要行动来实现。书的封面上说：“这触动灵魂的优美文字，源自文学大师的心灵深处，在岁月的长河里，如宝石般熠熠生辉，陪伴着我们一路远行。”所以，要想写触动人心灵深处的文章，不是用万般华而不实的美丽词藻或修饰得不成样子的句子，而是要出自内心深处的“宝石般”的文字。

另外一个令我十分佩服鲁迅先生的一点是，他写得大部分的文字带有一种批判的味道，而且柔中带钢。看似是一篇普普通通的文章，倘若给被讽刺者看，他们便会觉得毛骨悚然、不寒而栗；而与鲁迅“统一战线”的人看了便会情不自禁地拍手叫好。这也是他为什么会成为一个优秀的、用笔杆子与敌人奋斗一生的革命作家的原因。同样，现在社会也正需要这样的一股力量，以一支支钢笔，结合一篇篇言辞犀利的文章向官场上的恶势力予重重一击。

鲁迅先生之所以在文坛被人尊为大师的原因，是因为他源自内心的语言和革命无形的批判，而我们想要在人生的道路上不惧怕写作，就同样需要这样的法宝。

从鲁迅的《故乡》中，我们可以看到鲁迅的童年是一座被尘封的大院。

童年的鲁迅，仿佛是一个生活在天堂的魔鬼，丰衣足食却寸

步难行;而闰土则是生活在地狱的天使，生活艰辛但充满快乐。闰土的童年必须要看瓜田，但他自由、快乐。鲁迅的童年虽丰衣足食，但他只能悲哀地念着“之乎者也”。闰土还可以去做无穷无尽的新鲜事，看无边无际的海洋;而鲁迅只能看到那“四角的天空”。

没有了自由，多少财富都是破铜烂铁。自由才是真正的金子!

可那毕竟是几十年前的封建社会，离现在已经有那么漫长而浩瀚的一段历史。可是，到了现在的社会，大人们还是大同小异、异曲同工地为我们打造一个标准童年：束缚。

我觉得束缚再加上比较再加上无穷无尽的学习，与监狱相比也已经只有毫厘之差了。作为社会未来的新动力，我们的生存状态难道没有理由受到关注吗?大人们总是以为吃饱穿暖学习好，就是一个孩子的全部，可这些却恰恰是我们这些孩子最忽略的。

我们需要自由，我们要亲身经历，我们也要知道许多新鲜事，我们要一个快乐的童年，我们要逃离束缚!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故乡读后感篇四

读完《月是故乡明》之后让我很有感触。

小作者和我一样离开家乡很多年了，我在外出求学，所以不得不独自一人背井离乡。在外度过了几个中秋节。但总觉得每年八月十五的月亮似乎都不那么圆润，多少次地反复问自己，是偏见？还是思念？每逢中秋的时候，我也像小读者一样，深深的怀恋我的爷爷。

读了这篇文章后，我在想，全国不知有多少像我一样在外上学的小朋友，也在无时无刻不在思念家乡！

故乡读后感篇五

对“故乡”现实的所有感受都是在少年时已经产生的感情关系的基础上发生的。“我”已经不可能忘掉少年闰土那可爱的形象，已经不可能完全忘掉少年时形成的那个美好故乡的回忆。此后的感受和印象是同少年时形成的这种印象叠加在一起的。这就形成了多种情感的汇合、混合。这种没有鲜明色彩而又复杂的情感。《故乡》表现出来的是一种忧郁情感的美，忧郁是悠长的，这种美也是悠长的。

鲁迅在《故乡》这篇小说里纪念他的故乡，但其实那故乡没有什么可纪念，结果是过去的梦幻为现实的阳光所冲破，只剩下了悲哀。但此外也有希望，希望后辈有他们新的生活，为我们所未经生活过的。原文结束云：“我想：希望是本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这正如地上的路；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

故乡读后感篇六

在寒假，我看了一本书——《红色羊齿草的故乡》。

故事的主人公——比利，在十岁的'时候患上了恋狗症，而父母爱莫能助。于是比利通过买野果子来攒钱，通过积累，比利终于拥有了两只浣熊猎犬——老丹和小安。老丹和浣熊在捕猎大赛中得了金奖，可在回家的路上遇见了山狮，丹为了保护比利而失去了自己宝贵的生命。安也不愿独活于世，也死了。

这本书让我领悟了许多道理。我读丹为了小主人而牺牲的时候，我不经为这是狗对人的忠诚，后来我才明白这是狗与主人间那真挚的爱。这个故事深深的打动了我。它是一本让我无法忘怀的书。

我希望我也像比利那样有一只宠物，我会给它吃很多东西，让它吃饱喝足。晚上，我会带它散步，我会在家里给它建狗窝……。

这是一本很好的有关冒险和爱的书。